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17-020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数量：219.8 万份股票期权。
-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人数：218 人。
- 授予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 A 股普通股。

根据《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16年4月8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此次股权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股权激励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

2、公司于2016年5月5日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公司及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等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所必须的相关事宜。

3、公司于2016年5月31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



调整的议案》以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6年5月31日作为公司股权激励权益授予日，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24.58元/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为10.99元/股。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对授予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股权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

4、公司于2016年6月15日披露了《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截止2016年6月8日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2016]000536号验资报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最终认购情况为：截止2016年6月8日止，公司共收到583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实际出资款103,890,668.00元，增加股本人民币9,453,200.00元。

5、公司于2016年6月23日披露了《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45.32万股，于2016年6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6、公司于2016年10月25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此次回购注销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回购注销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17年1月9日完成注销，公司股份总数由498,453,200股减至498,444,800股。

7、公司于2017年4月12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此次回购注销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回购注销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

8、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由372人调整为218人，股票期权总数由352万份调整为219.8万份，行权价格不变。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股权激励计划调整事项发表了独



立意见，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

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等待期、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

公司于2016年5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6年5月31日作为公司股权激励权益授予日，其中公司限制性股票于2016年6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对限制性股票限售期的相关规定，公司确定第一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解锁日为2017年6月21日，为确保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可行权日/解锁日的一致性，公司确定股票期权自2017年6月21日起进入第一期股票期权行权期。公司股票期权自授予日起12个月内为等待期，等待期满后的36个月为行权期，分三期行权，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具体安排如下：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2017年6月21日至2018年5月30日	40%
第二个行权期	2018年6月21日至2019年5月30日	30%
第三个行权期	2019年6月21日至2020年5月30日	30%

三、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 1、期权简称：依顿电子期权
- 2、期权代码（分三期行权）：0000000085、0000000086、0000000087
- 3、授予登记的人员及数量：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获授权益占授予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218人）		219.8	100%	0.45%
合计		219.8	100%	0.45%

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员名单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公司前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容一致。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5月20日